附件3： 最新来（返）淇人员政策

近期国外、国内疫情形势严峻复杂，呈多发、散发态势，省内近日也出现输入性疫情，我县疫情防控形势严峻。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总策略，更好地守护广大群众的健康与安全，经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研究，鹤壁市域外来（返）淇人员的政策调整如下：

一、提前报备。所有鹤壁市域外来（返）淇人员需提前3天通过“支付宝—豫事办—来（返）豫报备”，或“鹤壁新闻网微信公众号—入鹤报备”，据实填写报备信息。

二、入淇扫码填写来源地等信息时，请如实填写。虚假填报、故意隐瞒信息，造成疫情传播、危害公共安全的人员，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三、在高速公路入淇口设立健康管理站。对来（返）淇人员全部查验健康码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健康码异常按相关流程处置。健康码绿码但未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，须在临时核酸检测点检测一次，无需等待结果，直接返回居住地。

四、鹤壁市域外来（返）淇人员，须在抵淇后24小时内主动做一次核酸检测，随后按常态化检测要求参加核酸检测。

五、7天内有低风险区（中、高风险区所在县区的其他地区）旅居史的健康码黄码人员，应主动报告居住地所在社区（村），配合落实“三天两检”等相关措施。黄码人员可以正常入淇，不得乘坐公交车等公共交通工具，可乘坐出租车、网约车“点对点”出行；可正常入住宾馆、酒店；避免前往人群密集场所，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；医疗机构、核酸检测机构不得拒绝为黄码人员提供医疗服务。

 淇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7月15日